**CNAS-RL01《实验室认可规则》修订说明**

为了配合资质认定周期的变化，根据CNAS秘书处“实验室及相关机构、检验机构认可周期由3年改为6年”的决定，以及2016年1月15日实验室/检验机构主任专题会的要求，对CNAS-RL01《实验室认可规则》进行修订，主要变化如下：

1. 修改复评审的定义，增加换证复评审的定义。
2. 修改定期监督评审和复评审的安排。
3. 增加采用实验室间比对方式来提供测量结果可信度的相关要求。